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

分类：A1

签发：汪春艳

景城管字〔2022〕23号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48号建议的 答 复

尊敬的程传冬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及时妥善消除珠山中路（珠山大桥至人民广场段）外立面脱落安全隐患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1年，市城市运行安全专委会办公室收到珠山区城市运行安全专委会《关于珠山大道（珠山大桥——人民广场段）外立面重大安全隐患的报告》、市华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请求对珠山中路华达商场外墙大理石脱落现象进行协调整改的报告》等，市城市运行安全专委会办公室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门部门

进行调查核实。经核实，珠山大道（珠山大桥——人民广场段）沿街外立面确实出现不同程度的装饰松动、破损情况，且该段道路为我市主要商业街，人流量较大，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按照相关规定，既有房屋建筑安全管理职责职能在住建局，因此，2021年5月21日，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全省既有房屋建筑外墙脱落安全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建城镇〔2021〕9号）要求，由市住建部门牵头开展既有房屋建筑外墙脱落安全问题排查整治工作。2021年8月，市城市运行安全专委会办公室向市住建局发出《市城市运行安全专委会办公室关于尽快整治珠山大道（珠山大桥——人民广场段）外立面重大安全隐患的函》函告，要求尽快落实珠山大道（珠山大桥——人民广场段）沿街外立面重大安全隐患的消除工作，对现有该路段外立面安全隐患进行全方位排查，制定维修方案，落实管养维修资金，确保该段道路外立面安全无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市住建局已于2021年8月23日印发《关于印发〈景德镇市既有房屋建筑外墙脱落安排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各县（市）区住建局及其所属单位在2021年8月中旬至2021年12月底完成排查和整治工作。

再次感谢您对本单位的建议！谢谢！

附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
2022年4月23日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程传冬	通讯地址			
建议内容	关于及时妥善消除珠山中路 (珠山大桥至人民广场段) 外立面脱落安全隐患的建议		建议编号	总第 48 号	
承办单位	市城市管理局	电话	0798—8500700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代表意见：					
说明：此表一式三份，请代表如实填写后，1 份寄承办单位，1 份寄市人大选任联工委，1 份寄市政府办公室。					

代表签名：程传冬

2022 年 5 月 5 日